

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穗海市监餐处字〔2019〕20-20190014号

当事人：广州市海珠区不只是茶食品店

经营场所：广州市海珠区盈丰路30号101自编之六

经营者：廖志帆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40101MA5CE2KU16

《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JY24401050283806

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糕点
类食品制售（不含裱花内糕点）

有效期至2024年03月06日



经营者情况：廖志帆，性别：男；民族：汉；身份证号：
码：[REDACTED]；身份证住址：[REDACTED]

[REDACTED]

经查明，一、当事人在2019年4月至2019年6月13日期间，未按照许可范围从事裱花类糕点制售的经营行为，违反了《广东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十二条第一款“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应当依法取得许可，并按照许可范围依法生产经营……”的规定。根据调查所取得的证据，货值金额认定为56元，违法所得认定为56元；

二、当事人在采购食品原料时，未按规定履行进货查验义务，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五十条第一款“食品生产者采购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应当查验供货者的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对无法提供合格证明的食品原料，应当按照食品安全标准进行检验；不得采购或者使用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的规定。

以上违法事实，主要有如下证据予以证明：

证据一、当事人的《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1 份、经营者廖志帆身份证复印件 1 份；证明当事人主体经营资格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证据二、《检察建议书》复印件 1 份、现场检查笔录 1 份、现场照片 5 张、对广州市海珠区不只是茶食品店经营者廖志帆的询问笔录 1 份、销售小票复印件 2 张、《整改报告》1 份，证明当事人未按照许可范围从事裱花类糕点制售，未按规定履行进货查验义务的事实。

以上证据经当事人确认属实。

2019 年 12 月 13 日，本局向当事人直接送达了穗海市监餐罚听告〔2019〕20-20190014 号《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现已经过三个工作日，当事人未提出听证，也未提出陈述、申辩意见。

对当事人在 2019 年 4 月至 2019 年 6 月 13 日期间，未按照许可范围从事裱花类糕点制售的经营行为，依据《广东省食品安全条例》第六十条“违反本条例规定，未按照许可

范围从事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经营的，或者食品生产许可证载明事项需要变更但未按时提出变更申请，而继续从事生产活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十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的罚款；违法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五倍以上十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直至吊销许可证”的规定。鉴于当事人违法情节符合从轻处罚的情形。本局决定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1. 没收违法所得 56 元；
2. 并处罚款 10000 元。

对当事人在采购食品原料时，未按规定履行进货查验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拒不改正的，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直至吊销许可证：（三）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经营者进货时未查验许可证和相关证明文件，或者未按规定建立并遵守进货查验记录、出厂检验记录和销售记录制度”的规定。本局决定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并作出行

政处罚如下：警告。

综上，我局决定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作出处罚如下：1. 警告；2. 没收违法所得 56 元；3. 罚款 10000 元。

以上罚没款共计 10056 元。

当事人应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缴纳罚款，逾期不缴纳的，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处罚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112 号，020-85596566）或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广州市海珠区同福中路 360 号海珠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020-34372394）申请复议，也可依法在六个月内直接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中 68 号荔胜广场南塔 8-15 号）提起诉讼。

广州市海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当事人，一份行政部门存档。